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〇一五年三月

目 录

一、公司概况

二、公司治理

（一）创新对标管理

（二）加强预算管理

（三）优化风控管理

三、公司安全生产责任

（一）落实安全责任

（二）开展安全教育

（三）完成生产任务

四、公司环境保护责任

（一）承担环保责任

（二）落实环保措施

（三）发展清洁能源

五、公司员工责任

（一）保障员工权益

（二）实施激励措施

（三）提升员工素质

（四）创造发展机会

六、公司社会公益责任

（一）营造爱心文化

（二）传承环保理念

深圳能源 2014 年社会责任报告

本报告系统总结了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统称“公司”或“深圳能源”）2014 年度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工作情况，具体包括安全责任、生产责任、环境责任、员工责任等，旨在真实反映公司 2014 年促进全面健康可持续发展的具体实践。

一、公司概况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系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1 月，由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1 年 6 月）作为发起人而募集设立。1993 年 9 月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深圳能源，股票代码：000027，是全国电力行业第一家在深圳上市的大型股份制企业，也是深圳市第一家上市的公用事业股份公司。2007 年 12 月 20 日，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股权和资产，实现了整体上市，开创了国内电力公司整体上市的先河，公司的资产规模、竞争实力得到大幅提升。2008 年 4 月 7 日，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能源现有总股本为 2,642,994,398 股，其中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 1,264,000,517 股，占总股本的 47.82%，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661,161,106 股，占总股本的 25.02%，其他股东持有 717,832,775 股，占总股本的 27.16%。

深圳能源自成立以来，紧紧把握时代脉搏，科学选定战略方向，坚持“安全至上、成本领先、效益为本、环境友好”的经营理念，强化“清简务本、行必责实”的行为准则，优化治理、控制风险，保持有效增长、创造国际领先，全力打造“责任能源、实力能源、环保能源、和谐能源”。截至 2014 年底，深圳能源总资产 384.41 亿元，归属

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7.11 亿元。截至目前,公司投产控股装机容量达到 652 万千瓦,其中清洁能源所占比例为 42.65%。在大力拓展电力主业的同时,深圳能源坚持最高环保标准,以垃圾处理产业为依托,积极发展能源环保产业,目前已投产的深圳南山、宝安、盐田、武汉新沟、福建龙岩等垃圾焚烧发电厂,垃圾日处理垃圾能力达 7,150 吨,其中宝安垃圾焚烧发电厂的日处理能力为 4,200 吨,是目前国内规模最大、标准最高的垃圾焚烧发电厂。深圳能源现辖 20 余家成员企业,初步形成以电为主,能源环保等相关产业综合发展的战略格局,在产业市场和资本市场上树立起“绩优、环保、创新、规范”的良好形象。

在 2014 夏季达沃斯论坛暨新领军者年会上,深圳能源被授予“全球成长型公司”荣誉称号。深圳能源所属深圳宝安区老虎坑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工程 2014 年荣获“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由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与投资者保护基金公司联合中国证券业协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共同举办的“最受投资者尊重的上市公司”评选活动中,深圳能源在 2,000 多家 A 股上市公司中脱颖而出,荣获“2014 年度最受投资者尊重的上市公司百强奖”。深圳能源还先后荣获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全国内部审计先进集体、广东省“四好”领导班子先进集体、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广东省环境保护先进集体、改革开放 30 年广东省功勋企业、深圳经济特区 30 年杰出贡献企业、联合国工发组织能源与环境促进事业国际合作奖、联合国工发组织全球新型城镇化建设新能源示范企业、首届低碳中国突出贡献企业、中国品牌绿色贡献奖、主板上市公司最佳董事会、最佳战略决策董事会、国家级企业管理创新成果奖、最佳行业领军奖、公司治理优秀单位、深圳质量建设特别贡献奖、深圳市治污保洁工程领导小组特别奖等荣誉。

二、公司治理

深圳能源遵循上市公司治理规范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局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机制，促进公司决策和执行的规范高效运作，不断将优秀的公司治理实践制度化，注重股东价值回报，股东治理、董事会治理、监事会治理、经理层治理、信息披露、利益相关者等六个治理维度均处于较高水准。维护债权人、员工、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权益，提升公司整体价值。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高质量完成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连续六年被评为信息披露优秀（A级）单位。公司坚持稳定的分红政策，通过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给投资者带来长期回报，上市至今 21 个会计年度有 19 个年度进行现金分红，三次公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10.88 亿元，历年现金分红共计人民币 49.94 亿元。2014 年实施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占公司 2013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45.47%。

2014 年，公司持续深入开展对标管理、岗位研究创新、全面预算管理、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管理改革，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经营决策效率和公司治理水平。

（一）创新对标管理

2014 年，公司在持续开展专项对标工作的基础上，创新地以开展岗位微创新和专项课题研究为抓手，推动实施岗位对标和岗位创新，重点推动改善成员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成本控制、节能环保等领域指标 44 项，并对部分微创新项目进行扶持，对已实施项目进行评审评奖，积极推动对标工作落到实处。公司总部及所属企业全年共开展课题研究 35 项，选题范围涉及公司及所属企业产业发展、资本运作、生产管理、工程建设、科技创新、燃料采购、成本研究、内部管理、文化理念、对标管理等方向。公司所属各企业共收到员工申报的微创新项目

近 1800 项，有力提高了公司的科技创新能力和经济效益。

（二）加强预算管理

公司通过进一步加强全面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和预算管理责任体系，做到全员参与、层层把关、逐级负责。强化预算执行的刚性约束，着力提高管控能力，确保经营活动各要素围绕经营预算目标，投资活动各环节根据资本预算安排，通过 ERP 系统动态、实时控制，杜绝成本费用预算外开支。跟踪分析预算执行情况，将预算执行差异率与业绩考核评价紧密挂钩，有效促进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

2014 年，中国经济增速开始换挡，经济结构调整处于阵痛期，为消化前期刺激政策的影响，资金市场流动性收缩，利率中枢上升且波动幅度较大，企业融资环境严峻。在此不利局面下，公司积极开展金融创新，多元化融资品种结构，拓展融资新渠道。首次完成 120 亿元超短融注册，并成功发行两期；探索开拓利用境外低成本资金；强化所属企业资金集中度和扩大归集面工作，统筹协调公司内、外部金融机构信用资源，在保障生产建设资金需要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减少资金沉淀，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三）优化风控管理

公司进一步拓展以风险为导向、以控制为主线、以治理为目标、以增值为目的的内部审计模式，通过内审和风控两条主线全面深入地开展的工作，充分发挥审计监督与咨询服务功能。加强事前预测和防范，开展年度风险辨识与评估，确定公司重点管控的风险点，制定了重大风险管理策略和应对措施，并在公司经营班子中进行了明确分工，加强监督和考核；持续开展内部控制有效性和重大风险管控情况自查及现场检查工作，提出内控优化建议。公司全年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情况良好，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无重大风险损失事件发生，风险总体处于受控状态。

三、公司安全生产责任

2014年，深圳能源及所属企业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未发生责任性安全生产事故、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未发生危及电网安全运行的事故及电力安全事件，保持了稳定的安全生产局面。

（一）落实安全责任

认真开展“八打八治”和集中安全大检查活动，加大隐患排查力度，实施隐患分类分级管理和重大隐患挂牌督办，加大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督查力度，全力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一岗双责”和安全生产责任追究制度。公司各电厂加强检修值班力量，严格按照“重大缺陷处理不过夜”的原则，及时消除机组各种不安全的因素，确保机组安全可靠运行。

新订安全生产专项考核制度，修编电力生产事故调查规程，推行安全事件说清楚制度。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河源电厂、东部电厂取得了国家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企业认证，妈湾电力、沙角B厂、环保公司取得国家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认证。积极创新安全管理和安全考评机制，东部电厂获“NOSA”四星认证，河源电厂获“NOSA”三星认证。

（二）开展安全教育

公司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组织形式多样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提高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素质。利用视频会议系统组织公司员工开展“三防”预案桌面演练，协调、检验公司应急资源和应急能力，组织员工参加深圳市安全教育基地培训和应急消防疏散演练。

（三）完成生产任务

公司积极开展电力生产专项对标工作，规范公司检修管理、外包管理，建立电力投资项目后评价制度，研究制定安全、环保、节能和检修等电力生产专项绩效考评方案，不断提升电力生产精细化管理水

平，生产指标完成情况良好。2014年，公司累计实现上网电量241亿千瓦时，完成垃圾处理量252万吨。

四、公司环境保护责任

深圳能源从创立伊始就自觉地把环境保护作为企业的社会责任，并将其融入企业的核心理念之中。面对低碳经济发展趋势及国家对能源企业环境要求的新变化，公司立足技术创新，调整产业结构，强化绿色环保特色经营，大力推广清洁生产，完成了2014年度节能减排和治污保洁等各项环保任务。

（一）承担环保责任

公司在发展中严格遵守国家的环保法规，主动承担环保责任，推进科技创新，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努力创建节约环保型电力企业。2014年，公司节能环保目标全部实现，全面完成了省、市政府下达的专项环保任务，完成年度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各项环保指标，实现无超标排放、无行政处罚、无环境污染事故，未发生违反国家环境法律法规的情况。燃煤机组脱硫旁路全部取消，脱硫效率、脱硫投运率创历史新高，脱硫设备平均投运率达到100%，二氧化硫排放量同比下降约944吨，创历史新低。脱硝系统运行稳定，并随着妈湾电厂#3机组低氮燃烧器的改造完成，燃煤机组全部实现了采用低氮燃烧技术，氮氧化物年度排放量达历史最低，同比降低约4,890吨。2014年，公司完成二氧化硫绩效值约0.13克/千瓦时，氮氧化物绩效值0.21克/千瓦时，处于国内行业领先水平。妈湾电厂深度脱硫、深度除尘等深圳市治污保洁项目顺利完成。

2014年，公司所属各垃圾发电厂机组设备状况良好，无害化、资源化地处理城市生活，全年累计处理生活垃圾量约为252万吨，完成任务目标126%，为城市生态文明城市建设做出积极贡献。

（二）落实环保措施

2014 年公司环保任务依然繁重，面对电厂检修窗口、施工队伍、施工场地、设备采购等方面的许多困难，公司周密组织、精心安排，全力以赴推进工程进度，严格落实各项环保措施。

公司进一步挖掘节能潜力，加大节能技改力度，开展汽轮机、锅炉烟风系统改造节能、环保设施节能、辅机系统优化运行、小指标管理等专项活动，加大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和更新改造力度，全面开展环保设施升级改造工作，燃煤电厂深度脱硫、深度除尘（含 PM2.5 控制）工作全面展开，目前已经完成了多台机组的改造工作。

（三）发展清洁能源

2014 年，公司持续加快太阳能发电、风力发电及水电等清洁能源项目建设，新能源项目捷报频传，能源结构不断优化。

风电方面，成功收购江苏高邮 4.8 万千瓦项目和河南鹤壁 4.8 万千瓦项目；太阳能发电方面，成功收购江苏大丰 4.6 万千瓦项目，自主开发的安徽泗县 2 万千瓦项目、甘肃武威 2 万千瓦项目、山东滕州 2 万千瓦项目、内蒙古满洲里 1 万千瓦项目、内蒙古奈曼旗 1 万千瓦项目、江苏邳州 1 万千瓦和 0.6 万千瓦项目、江苏淮安二期 0.4 万千瓦项目陆续获得核准或备案；水电方面，以较低成本成功收购四川共和、磨西和广西拉纳、懂托 4 个水电站合计 11.9 万千瓦装机，实现公司水电“零”的突破。

五、公司员工责任

深圳能源始终坚持以人为本，严守劳动法规，重视岗位培训和员工成长成才，充分发挥职代会、党群组织作用，尊重和保护员工的各项合法权益，认真听取员工心声，公司和员工之间形成了良好的劳动关系，促进了公司和谐稳定发展。

（一）保障员工权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积极规范劳动用工管理，构建多层次的员工关系管理体系，贯彻执行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劳动关系与劳动合同管理机制，逐步加强对劳动用工的监管、督促与检查，员工劳动合同签订率达到100%。

公司充分发挥职代会、党群组织作用，建立职工监事选聘制度，维护员工民主权利，支持工会依法开展各项工作。对工资、福利、劳动安全卫生、社会保险、劳动合同签订等涉及员工切身利益的事项，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工会会议等形式听取职工各方面的意见，关心和重视员工的合理需求，强化了集体协商和集体谈判制度。员工积极参与公司管理，关注公司发展，与公司休戚与共。

（二）实施激励措施

公司建立健全了包括薪酬体系、激励机制、绩效考核等在内的现代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保障员工依法享有劳动权利和履行劳动义务。严格遵循按劳分配、同工同酬与绩效考核并重的原则进行薪酬支付，无违规现象发生。按照国家及省、市有关规定，为员工缴纳了社会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建立了住房公积金账户和企业年金计划，让员工分享公司发展成果，激发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健康安全，所属各企业均建立了员工健康安全保障机制，每年进行全员健康体检，并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源工作的员工进行专项体检。依托由公司出资和员工捐款共同设立的“送温暖基金”，及时为遭遇病困的员工及家庭送上关怀和温暖。建立关爱档案，注重日常扶助和重大疾病救助相结合、物质扶助和精神慰问相结合，确保帮扶员工机制常态化多样化。

（三）提升员工素质

公司提倡“全员培训，终生培训”，全力打造学习型组织。开展多

层次、多渠道、多方位的培训，努力提高员工的综合素质。通过多样化培训提高各级管理人员的综合素质、履职能力，提升专业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依据公司人员结构，逐步建立健全后备人才选拔培养机制，推行员工内部讲习，促进员工学习和交流；推进内部培训师队伍建设，加强培训评估管理与成果交流，全面提升培训管理水平。

（四）创造发展机会

公司注重为员工搭建成长平台，实现员工和企业共同发展。开展《员工职业发展通道建设》专项课题研究，努力探索员工岗位成才、技术成才的多通道发展途径。根据公司所处改革发展的不同阶段，造就培育战略管理型、职能管理型和专业技术型“三支人才队伍”，加强“研究型人才”、“技术领军人才”等新型专业队伍建设，着力营造人才培育、人才发现、人才任用和人才激励的良好机制，强化代理人意识、责任意识、市场意识和团队合作意识，一批批优秀人才陆续走上不同领域的关键岗位，为企业发展提供了强大动力。

六、公司社会公益责任

深圳能源一直认为，企业应当具有社会责任感和公益心，要怀着感恩的心来回馈社会，履行社会责任。多年来，公司通过捐资助学、抗震救灾等各种形式，不断向社会困难群体奉献爱心，累计为社会公益事业捐资上千万元。

（一）营造爱心文化

2014年，公司成立了能源志愿者服务队，员工广泛参与，现共有847名能源志愿者。与深圳天使家园共同开展了“用爱点亮星空”天使宝宝关爱系列公益活动，重点关爱深圳市脑瘫患儿群体。组织志愿者和400余名天使宝宝和家长观看公益影片；开展“点对点捐献爱心物资”、“点对点服务”、“天使宝宝生日会”、“关爱天使宝宝”专题讲座等公益活动，让爱心温暖脑伤儿童群体。

（二）传承环保理念

2014年，公司加强对环保理念和公司环保公司的宣传，在妈湾电厂、宝安二期垃圾焚烧发电厂、河源电厂组织开展多次“开放日”活动，邀请市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网民代表走进电厂，让他们实地体验、感受电厂真实生产状况和清洁生产过程，了解电厂环保指标的真实排放水平，使更多的市民能够以客观、公正、科学的态度对待燃煤电厂、垃圾焚烧发电厂的生产运行以及扩建问题，更上市民亲身体会到公司在保护和改善环境方面所做的大量工作和取得的显著成绩。

公司所属企业也开展了丰富多次的环保宣传活动，如“修理小家电，宣传节能环保知识”志愿者活动、“社区环境日宣传活动”等。同时通过内刊、内网和外部新闻媒体进行低碳环保主题宣传，将低碳环保理念植入到员工心中，在社会倡导低碳环保的公民意识、责任意识，为建设生态宜居城市、改进环境质量不懈努力。

2015年，面对新的发展机遇和挑战，深圳能源将继续坚持绿色环保特色经营，争做全国低碳清洁电力供应商的领跑者；做强做大能源环保产业，争做城市固体废物综合解决方案的技术提供商和投资商。坚持“科学发展、低碳发展、创新发展”，实现企业社会价值和经济效益最大化，为股东创造长期丰厚的价值回报。关心爱护员工，追求企业与员工共同成长，努力构建和谐企业。认真履行节能减排义务，积极从事环境保护和公益事业，努力把深圳能源打造成为受社会尊重，具有市场竞争力、科技创新力、价值创造力的卓越上市公司！